兒童語言發展遲緩

什麼是兒童語言發展遲緩

即語言的發展水準，比起同年齡的一般兒童為低。語言發展遲緩有下列一種或多種情形：

1. 語言發展起步的年齡較晚。
2. 發展的進度較慢。
3. 發展的程度較正常兒童低下。在理解與表達方面，較之同齡者有明顯偏差或遲緩的現象。

一般兒童的語言發展

1. 哭聲和愉悅聲：幾乎每一個新生兒都有發聲的能力，而父母對嬰兒不舒服時的哭聲及快樂時的愉悅聲有適當的反應，是鼓勵幼兒語言發展的第一步。
2. 牙牙學語：約在二至四個月左右開始出現，嬰幼兒會發出一些簡單但無意義的聲音。是嬰兒玩弄聲音，為不預期且無意義的發聲。
3. 社交性發聲：約五、六個月大，開始會使用不規則的聲音與外界溝通。
4. 語調練習：到了八個月大，雖然聽不懂小孩的說話內容，但已有頗似大人講話的語調。
5. 第一個字：通常是出現在十至十八個月大時，並且先有一般的理解能力後，才開始說出有意義的話。
6. 呢喃兒語：十八個月大後，隨著肢體動作的成熟，幼兒可以配合著手腳功能一起玩聲音的遊戲，此時約可使用十至二十個有意義的字來進行多方面的溝通。
7. 鸚鵡式學語：兩歲的幼兒開始重覆大人說的話，藉由仿說來習得語彙，直至約兩歲半時逐漸消失。
8. 語言交談：鸚鵡式學語後減少後，幼兒開始與大人真正的對話，自發性的語言也會增加，並隨著年齡的增加與經驗的累積，語言能力也急速增加，但由於字彙的缺乏，卻急於表達自己的意見，有時兒童會出現發展性的口吃，但需要父母的耐心，使用簡短易懂的字和適當的說話速度，以輕鬆的態度面對，給予幼兒一個好的示範，一般來說，七歲以前講話不流利仍算是正常範圍。

語言發展異常的徵兆

1. 二歲還完全沒有語彙出現。
2. 三歲仍不會說任何句子。
3. 三歲以後說話大部份含糊不清難以理解。
4. 五歲以後句子結構仍有明顯錯誤或說話不清楚、無法流利說話。

5. 聲音單調，音量太大或太小、音質差。

6. 在一連貫說話上有混淆、顛倒及簡略現象。

語言發展異常的原因

1. 聽覺障礙

2. 智能障礙

3. 大腦功能不良

4. 情緒困擾

刺激不足

5. 不明原因

教導目的及方向

1. 指導語要明確、清晰、前後一致、慢慢地說，必要時給予示範或提示，孩子才會有較佳的理解力。

2. 傾聽兒童的話，給予適當的回應，給予兒童正向回饋，鼓勵兒童溝通，如此才能使兒童樂於學習。

3. 話題要與兒童的程度與經驗相結合，有足夠的生活及遊戲經驗，才能發展出認知型式，把事與物做適當的連結。

4. 針對有觸覺防禦或口腔功能不佳的孩童，透過嬰兒按摩及口腔按摩的方式，減低其敏感度，及口腔動作練習：呼吸（練習吹氣）、唇（閉唇親親）、舌（上下左右外內動）、下顎（大口咀嚼餅乾）等，以加強說話所需的口腔功能。

治療期間

最適當的時期是出生後七年內，尤其是最初的二至四年間最為重要，錯過發展關鍵期及學齡前階段，可能在學齡階段會出現不少問題。

預後

1. 若無其他方面的遲緩問題，即使早期語言發展遲緩，將來一樣可以迎頭趕上，不會有學習上的問題。

2. 如果伴隨其他的問題，如神經受損、智能發展遲緩、聽力受損或自閉症，都會讓這些孩子各自表現出不同的狀況。

3. 重度發展障礙者可能無法習得口語，必須採用非口語溝通方式，以達到溝通目的。

出處 林新醫院衛教資訊經復健科醫師